

水利水电学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细则及安排

根据《河海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如下：

一、复试名单

复试名单请见学院网站：<http://sdxy.hhu.edu.cn/>

二、招生计划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统考	单考	士兵	少干	差额比例	备注
1	081502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12				1:1.33	
2	081503	水工结构工程	24			1	1:1.42	
3	081504	水利水电工程	10			1	1:1.30	
4	0815Z2	★水利水电建设与管理	4				1:1.25	
5	082802	农业水土工程	9				1:1.22	
6	082803	农业生物环境与能源工程	2				1:1.50	
7	0828Z1	★农业水土资源保护	2				1:1.50	
8	090301	土壤学	4				1:1.25	
9	085214	水利工程（全日制）	62				1:1.97	
		水利工程（非全日制）	40					
10	085227	农业工程（全日制）	19				1:1.84	
		农业工程（非全日制）	10					

三、资格审核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取得复试资格。提交材料与报名信息不符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责任由考生自负。学院核验考生以下材料：

1、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2、学籍学历：

①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完整注册的学生证；

②非应届毕业生交验毕业证书；同等学力考生必须交验大专毕业证；

③自学考试及网络教育本科生交验本科毕业证书或持相关证明；

④其他考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学历电子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获国、境外证书考生提供教育部留服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3、《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政审鉴定表》。

应届本科毕业生由所在学校所在院（系）党组织填写并加盖公章；非应届毕业生由档案所在单位或户口所在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政审表均须由考生现在单位密封并加盖骑缝章。

4、应届本科毕业生必须交验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盖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

5、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须提交《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6、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复试考生须同时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7、其他证明材料及复印件。

四、复试安排

序号	内容	时间、地点
1	报到及资格审查	时间：3月24日（周五）9:00-11:00 地点：河海大学清凉山校区水电馆401 复试考生按要求带齐所有材料报到，接受资格审查，并核对笔试科目。
2	听力测试及专业课笔试	听力测试：3月24日（周五）18:00-18:20 专业课笔试：3月24日（周五）18:30-20:30 地点： 报到时见贴出的通知
3	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	候考时间：3月25日（周六）上午8:10 候考地点：河海大学清凉山校区水电馆401

五、复试内容及成绩

1、复试内容

根据《河海大学201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中的有关内容和有关文件精神组织复试，复试内容由专业课笔试、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三部分组成，复试满分为400分。

（1）专业课笔试

满分为100分，考试时间为2小时，专业课笔试科目与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上公布的一致。详见下表。

专业课笔试科目

类型	学科	笔试科目	备注
学术型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	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综合	
	水工结构工程	水工建筑物	
	水利水电工程	水电站	两科目中任意选择一门
		水利水能规划	
	水利水电建设与管理	水利水能规划	
	农业水土工程	农田水利学	
	农业生物环境与能源工程	土壤学与农作学	
	农业水土资源保护	农田水利学	
土壤学	土壤学与农作学		
专业学位	水利工程(水工与水电方向)	水工建筑物	
	农业工程	农田水利学	

(2) 外语听力

满分 50 分，考试时间为 20 分钟，由学校统一命题、考试、阅卷。

(3) 口语测试

满分 50 分，包含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由学院组织测试。

(4) 综合面试

满分 200 分，由学院组织面试。报到时请考生提交以下面试材料：

提交材料	份数	备注
大学阶段学习成绩证明	1	原件备查， 复印件按顺序装订成册
已发表的相关学术论文、专利、技术报告等能证明个人能力的材料	1	
各类证书（英语四六级或外语成绩证明、计算机等级考试、各类竞赛等）	1	
其他证书或奖励证明	1	

学术型研究生重点考察考生所掌握的知识结构、从事科研的能力和潜力、创新精神和能力；专业学位研究生则突出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查，加强对考生实践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等方面的考查。此外，还将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心理健康、诚信以及综合素质。

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面试现场全程录音录像。

2、复试成绩的使用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式考核成绩之和。笔试成绩不合格、外语听力成绩不合格、面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均视同复试成绩不合格。

(2)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

(3) 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以及在科研或相关实践中表现突出者，由院（系）复试工作小组提交说明材料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可适当加分，计入复试成绩。

六、复试录取

水利水电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考生报考志愿情况（志愿优先的原则）和考生的初试与复试成绩，按入学考试总成绩排序，提出各专业建议录取名单。其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考生均不予录取：①笔试成绩不合格；②外语听力成绩不合格；③面试成绩不及格。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建议名单审核后，确定各专业拟录取名单。

由于教育部规定保留资格录取的考生占当年的招生规模，且其名单必须经全国省级招生办公室联合办公会检查通过。因此，需要保留入学资格者必须在4月30日前提出申请，并签署相关协议后，才能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

七、其他

1、奖助学金和学费标准

学术型硕士：8000元/年，标准学制3年；

全日制专业学位：10000元/年，标准学制2年；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共30000元，学习年限2-3年，最长一般不超过5年。

全日制研究生录取后，学校根据《河海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河海校科教[2014]15号）的要求评定奖助学金等级。

2、录取为我校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包括非定向和定向），学校不转户口关系，不调个人档案，不参加奖助学金评审，不安排住宿。

3、其他事项安排，请查询研究生院网站和学院网站通知。

本实施细则中未提事项按研究生院《河海大学201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执行。

本实施细则解释权由水利水电学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水利水电学院

2017 年 3 月 20 日

水利水电学院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西康路 1 号河海大学清凉山校区水电馆

联系人：柳老师

联系电话：025-83786922

邮政编号：210098